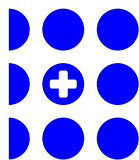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康寧

Wenzhou Kangning Hospital Co., Ltd.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0)

海外監管公告 預先刊載A股招股章程

本公告乃由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受理本公司A股發售(「A股發售」)的申請材料。根據相關中國法律規定，本公司A股招股章程(「A股招股章程」)的副本已於中國證監會網站 www.csrc.gov.cn 進行預先刊載。

A股招股章程並無亦不擬作為於香港出售本公司證券的要約。A股招股章程並未亦不會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進行註冊。

由於A股發售須待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關批准，未必會進行，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就有關A股發售的任何重大進展刊發公告。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買入、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承董事會命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管偉立
董事長

中國－浙江
2016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管偉立先生、王蓮月女士及王紅月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揚先生及何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一強先生、黃智先生及葛創基先生。